

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股东南京华泰大健康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华泰大健康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道兴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所持股份减少，持股比例下降，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造成影响。

3、南京华泰大健康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代表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华泰大健康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泰大健康一号”）、南京华泰大健康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代表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华泰大健康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泰大健康二号”）、南京道兴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以下简称“道兴投资”）为一致行动人（以下合称“华泰大健康”），持有股份合并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后，华泰大健康合计持有本公司 20,000,48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97%，不再是公司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

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华泰大健康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获悉股东华泰大健康在 2024 年 11 月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311,286 股，减持比例为 0.327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华泰大健康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为 20,000,48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999997%。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规定，现将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 (股)	减持均价 (元/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华泰大健康一号	2024 年 7 月 8 日- 2024 年 11 月 11 日	集中竞价交易	1,559,107	12.38	0.3898%
华泰大健康二号	2024 年 7 月 8 日- 2024 年 11 月 11 日	集中竞价交易	106,800	12.39	0.0267%
道兴投资	2024 年 7 月 8 日- 2024 年 11 月 11 日	集中竞价交易	25,300	12.36	0.0063%
合计			1,691,207	-	0.4228%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华泰大健康一号	合计持有股份	20,000,496	4.999999	18,441,389	4.610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000,496	4.999999	18,441,389	4.610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华泰大健康二号	合计持有股份	1,370,465	0.3426	1,263,665	0.315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70,465	0.3426	1,263,665	0.315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道兴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320,735	0.0802	295,435	0.073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20,735	0.0802	295,435	0.073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21,691,696	5.4228	20,000,489	4.999997
	其中：无限售	21,691,696	5.4228	20,000,489	4.999997

	条件股份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导致。

二、其他事项

1、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华泰大健康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是一致行动人，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华泰大健康的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华泰大健康本次权益变动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关于华泰大健康本次权益变动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已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华泰大健康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2、华泰大健康出具的《关于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华泰大健康一号、华泰大健康二号及道兴投资减持到 5%以下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3 日